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 http://www.sse.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本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情况。

1.5 公司负责人吴方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文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曹春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洪都航空	
股票代码	600316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董事会秘书情况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姓名	曹春	刘定柏
联系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新溪桥5001信箱512分箱	江西省南昌市新溪桥5001信箱512分箱
电话	0791-8467456	0791-8467843
传真	0791-8467843	0791-8467843
电子信箱	caoc@hongdu-aviation.com	zqb@hongdu-aviation.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2.2.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3,751,783,774.78	3,961,720,207.68	-5.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744,484,927.50	1,887,846,163.57	-7.59
每股净资产(元)	4.94	7.49	-34.00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	81,995,808.74	22,643,336.51	262.12
利润总额	80,673,354.29	22,614,450.00	256.73
净利润	64,751,179.21	19,723,840.49	228.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4,611,589.47	19,748,394.02	227.1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835	0.0783	134.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1831	0.0784	133.70
稀释每股收益(元)	0.1835	0.0783	134.49
净资产收益率(%)	3.7118	1.3176	增加2.3942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61,042.68	-138,473,015.42	73.9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102	-0.549	81.40

2.2.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2,454.4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200,000.00
其他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1,486,677.67
非经常性损益小计	164,223.22
所得税影响数	24,633.48
合计	139,589.74

2.2.3 国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适用 √不适用

§3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股份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26,721,170	50.29		50,688,468			50,688,468		177,409,638	50.29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26,721,170	50.29		50,688,468			50,688,468		177,409,638	50.29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125,278,830	49.71		50,111,532			50,111,532		175,390,362	49.7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合计	125,278,830	49.71		50,111,532			50,111,532		175,390,362	49.71
三、股份总数	252,000,000	100		100,800,000			100,800,000		352,800,000	100

3.2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5,944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5.29	195,049,638		177,409,638	无
中国建设银行－国泰金马稳健回报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13	7,530,315	1,068,475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国泰金牛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0	3,877,671	43,040		未知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03	3,630,627			质押 3,630,627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5	3,363,200	-1,993,252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国泰金鼎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4	3,314,809	790,049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华宝兴业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2	2,544,528	-4,349,408		未知
彭国华	其他	0.57	2,026,500	2,026,500		未知
江西省军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6	1,960,00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金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5	1,570,496	1,570,496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17,6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国泰金马稳健回报证券投资基金	7,530,31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国泰金牛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877,671		人民币普通股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630,62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363,2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国泰金鼎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14,80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宝兴业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544,528		人民币普通股			
彭国华	2,026,500		人民币普通股			
江西省军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9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金泰证券投资基金	1,570,496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和江西洪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同为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3.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5 董事会报告

5.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						
航空产品	355,252,777.21	258,803,874.34	27.15	11.86	4.79	16.33
技术市场	21,113,159.86	18,918,123.82	10.40	59.01	78.79	-9.91
通航服务	2,483,623.00	2,432,439.19	2.06	19.00	629.08	-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总金额0万元。

5.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国内	269,045,542.66	-9.93
国外	109,804,017.41	480.96

5.3 主营业务及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4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航空产品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主要是产品结构较同期变化所致；

（2）技术市场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是所承接业务的毛利率低，且前期投入大；

（3）通航服务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是完善成本费用归集分配方法，不影响其营业利润。

5.5 利润构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利润总额8,067.34万元，较2007年同期增长5,805.9万元，增长率为256.73%。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增长使得主营业务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2,408.8万元；出售华夏建通、招商银行股票使得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2,363.05万元；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1,328.98万元；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670.21万元。

5.6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6.1 募集资金运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87,827		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6,057.44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81,692.29	
承诺项目	拟投入金额	是否变更项目	实际投入金额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K8飞机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1,220.03	否	10,754.02		是	是
农林多用途飞机、海燕螺旋桨飞机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9,237.71	否	8,504.27		是	是
转包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2,175.56	否	2,120.42		是	是
引进飞机蒙皮拉型项目	2,168.87	否	2,168.87		是	是
航空零部件协作加工技改项目	1,053.30	否	1,053.30		是	是
L8飞机改电传教机项目	4,759.74	否	4,613.74		是	是
N5A飞机改型和取FAA型号合格证项目	2,111.55	否	2,111.55		是	是
海燕飞机改型及取证项目	145.02	否	145.02		是	是
航空电子试验室技术改造项目	1,849.25	否	1,775.88		是	是
航空研究发展中心项目	3,455.86	否	3,445		是	是
洪都高新科技园项目	6,755.35	否	4,950.66		是	是
橡皮囊液压机项目	4,000.00	否	4,000		是	是
N5B飞机研制及适航取证项目	2,935.13	是	89.93		是	是
补充流动资金	35,959.63	否	35,959.63		是	是
合计	87,827	/	81,692.29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于银行					

5.6.2 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止2007年12月31日，公司已按照首次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承诺事项，完成了除海燕飞机改型及取证项目、洪都高新科技园项目以外的募投项目，为提高剩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公司2008年3月7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研究，并经2008年3月24日2008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前次募投项目结余资金做了如下安排：

（1）终止海燕飞机改型及取证项目，将该项目结余资金2854.98万元投入到N5B飞机研制及适航取证项目；

（2）将航空电子试验室技术改造项目结余资金350.75万元分别投到L8飞机改电传教练机项目259.74万元、航空研究发展中心项目10.86万元、N5B飞机研制及适航取证项目80.15万元；

（3）将K8飞机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农林多用途飞机、海燕螺旋桨飞机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转包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引进飞机蒙皮拉型机项目、航空零部件协作加工技改项目、N5A飞机改型和取FAA型号合格证项目结余资金共计7031.18万元，其中募集资金5,759.63万元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5.7 董事会下半年的经营计划修改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8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9 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10 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重要事项

6.1 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

6.1.1 收购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1.2 出售或置出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1.3 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3 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6.4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5 其他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6.5.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证券代码	简称	期末持有数量（股）	初始投资金额	期末账面值	期初账面值	会计核算科目
1	600149	华夏建通	32,200,000	56,470,006.97	129,766,000	224,882,519.6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	600036	招行银行	5,160,000	10,386,389.85	106,812,000	202,413,195.5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	600231	凌钢股份	1,266,000	16,436,015.56	13,191,720	0	交易性金额资产
合计			-	83,292,412.38	249,769,720	427,295,715.28	-

6.5.2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持有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持有数量（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64,843.44	774,458	0.02	964,843.44
合计	964,843.44	774,458	-	964,843.44

6.5.3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2008年追加股份限售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08年7月3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科工”）的承诺函。为了加强中航科工航空业务发展，体现控股股东对控股上市公司长远发展的支持，中航科工就持有的公司股份流通事宜做出如下安排：

中航科工所持有的将于2008年9月19日解禁上市流通的公司股份，自2008年9月19日起自愿继续锁定两年至2010年9月19日；中航科工在2008年9月19日前所持有的公司已解除限售条件的股份，在2010年9月19日前不在股票二级市场减持。

6.5.4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财务会计报告

7.1 审计意见

财务报告	√未经审计 □审计

7.2 财务报表

报告截止日：2008年06月30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649,748,923.70	746,927,690.0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3,191,720.00	7,414,260.00
应收票据	七、3	20,633,300.00	210,876,434.00
应收账款	七、4	1,156,094,994.86	850,850,437.99
预付款项	七、5	73,023,586.36	121,152,538.0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6	9,767,771.83	6,933,226.7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7	911,897,451.88	891,287,469.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834,357,748.63	2,835,442,056.4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8	236,578,000.00	427,295,715.28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七、9		1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0	16,739,460.64	17,624,647.01
投资性房地产	七、11	24,920,522.41	25,186,932.49
固定资产	七、12	557,463,337.10	562,561,890.41
在建工程	七、13	22,056,930.26	21,125,530.0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14	29,381,011.33	30,108,388.47
开发支出	七、15	11,946,081.69	11,046,805.87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16	2,093,448.86	2,286,690.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7	16,077,563.86	18,862,951.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9,670.00	178,6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17,426,026.15	1,126,278,151.23
资产总计		3,751,783,774.78	3,961,720,207.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19	90,000,000.00	9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20	265,766,229.40	305,700,000.00
应付账款	七、21	879,857,398.68	911,792,578.11
预收款项	七、22	94,498,097.05	42,522,807.7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23	77,816,165.31	98,696,921.50
应交税费	七、24	19,800,980.33	9,405,024.7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七、25	141,934,321.48	113,551,426.48
其他应付款	七、26	30,499,943.97	29,974,770.2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七、27	124,246,162.41	111,246,162.41
流动负债合计		1,724,419,298.63	1,762,889,691.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七、28	56,226,409.03	56,226,409.03
专项应付款	七、29	194,681,289.93	194,681,289.93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27,943,771.79	55,596,794.6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8,851,470.75	306,504,493.65
负债合计		2,003,270,769.38	2,069,394,184.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31	352,800,000.00	252,000,000.00
资本公积	七、32	1,143,955,997.23	1,301,668,412.51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七、33	84,973,169.79	84,973,169.7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34	162,755,760.48	249,204,581.2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44,484,927.50	1,887,846,163.57
少数股东权益		4,028,077.90	4,479,859.1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48,513,005.40	1,892,326,022.74
负债和所有者总计		3,751,783,774.78	3,961,720,207.68

法定代表人：吴方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文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春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34,251,212.16	713,494,124.2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633,300.00	210,876,434.00
应收账款	八、1	1,155,243,317.82	848,727,249.61
预付款项		73,859,074.76	121,009,533.0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八、2	8,623,238.43	7,995,091.55
存货		910,459,725.47	890,689,326.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803,069,868.64	2,792,791,758.9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6,578,000.00	427,295,715.28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八、3	73,394,260.64	74,279,447.01
投资性房地产		24,447,194.47	24,713,604.55
固定资产		547,862,275.18	553,349,667.08
在建工程		22,056,930.26	21,125,530.0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6,104,891.33	26,832,268.47
开发支出		11,946,081.69	11,046,805.87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93,448.86	2,286,690.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077,563.86	18,862,951.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8,6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60,560,646.29	1,169,971,279.96
资产总计		3,763,630,514.93	3,962,763,038.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0,000,000.00	9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65,766,229.40	305,700,000.00
应付账款		879,596,917.28	911,591,278.11
预收款项		93,748,087.05	42,522,807.71
应付职工薪酬		77,368,142.67	97,638,134.71
应交税费		19,741,278.19	9,359,215.5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41,934,321.48	113,551,426.48
其他应付款		29,306,780.22	28,660,291.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24,246,162.41	111,246,162.41
流动负债合计		1,721,707,928.70	1,760,269,316.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56,226,409.03	56,226,409.03
专项应付款		194,681,289.93	194,681,289.93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943,771.79	55,596,794.6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8,851,470.75	306,504,493.65
负债合计		2,000,559,399.45	2,066,773,810.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52,800,000.00	252,000,000.00
资本公积		1,142,649,506.85	1,300,361,922.13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84,973,169.79	84,973,169.79
未分配利润		182,648,438.84	258,654,136.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63,071,115.48	1,895,989,228.44
负债和所有者（或股东权益）合计		3,763,630,514.93	3,962,763,038.87

法定代表人：吴方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文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春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七、35	724,575,843.57	719,680,234.00
其中：营业收入	七、35	724,575,843.57	719,680,234.0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71,181,123.49	705,251,762.76
其中：营业成本	七、35	620,683,201.43	639,285,226.1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36	199,886.81	148,449.56
销售费用		615,372.53	904,781.83
管理费用		50,364,634.10	63,654,430.55

（下转C34版）

证券简称：洪都航空　证券代码：600316　编号：临2008-039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2008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08年8月12日分别以书面传真和专人送达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08年8月23日上午9:00在公司科技大楼董事会会议室召开。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12人，实到董事11人，分别是吴方辉、谢根华、陶国飞、王滨滨、闫灵喜、陈文浩、曾文、喻乐平、吕江林、张工、吴志军；尹鸿山董事因公出差不能出席本次会议，已委托吴志军董事代其行使投票表决权；参加会议董事人数及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方辉先生主持。会议经过认真审议，通过决议如下：

一、公司2008年中期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08年中期报告摘要及全文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公司2008年中期报告摘要同时还刊登在了同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上。

二、关于制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三、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指导意见》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等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连选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故此，公司独立董事张工和吕江林先生已任职届满。公司独立董事张工和吕江林先生在任职六年间，勤勉尽职，为公司发展荐言献策，在公司决策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为进一步贯彻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规范公司运作，经公司提名委员会讨论推荐，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提名阚春林和章卫东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其简历见附件1。此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制订公司经营者年薪管理暂行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事项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讨论通过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公司经营者年薪管理暂行办法》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五、关于召开公司2008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定于2008年9月12日召开公司2008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1、会议时间：2008年9月12日上午9:00

2、会议地点：南昌市富豪大酒店

3、会议议程：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制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选举阚春林、章卫东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会议案；

（4）关于补选一名公司监事的议案。

4、出席会议对象

（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截止2008年9月5日下午3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具有上述资格的股东授权代理人；

（4）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5、参加会议登记办法

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代理人需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及委托人股东帐户卡。

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需持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人身份证及股东帐户卡，代理人需持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人身份证及股东帐户卡。

以上人员请于2008年9月11日上午9:00-- 下午16:00到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传真以2008年9月11日前公司收到时为准。

6、其它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预计半天；

（2）出席会议人员交通费及食宿费自理；

（3）联系地址：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律部；

邮　编：330024

联系电话：（0791）8467843、8469749

传　真：（0791）8467843

联 系 人：刘定柏、张捷、董建喜

（4）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

特此公告。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八月二十六日

附件1

阚春林和章卫东先生简历

阚春林先生，男，现年61岁，1970年7月湖北大学贸易经济专业毕业，历任财政部湖北专员办专员助理、财政部江西专员办专员、中经委中组部金融巡视组局长，现任中央企事业江西会计学会会长，注册会计师，同时，还担任了三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和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章卫东先生，男，现年45岁，2000年11月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获计算机科学硕士学位，2005年12月获管理学博士学位，2008年7月毕业于武汉大学，获工商管理博士后学位，现任江西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会计学教授，同时，还担任了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二00八年　月　日

注：1、本授权委托书剪报或复印件有效；

2、委托人为法人，应加盖法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字。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阚春林、章卫东先生为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与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被提名人详细履历表见附件），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附：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书），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二、符合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1、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2、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

3、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4、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上述三项所列情形；

5、被提名人不是为该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四、包括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提名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

提名人：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盖章）

二〇〇八年八月二十三日于南昌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阚春林，作为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与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在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1%或1%以上；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或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六、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五项所列举情形；

七、本人没有为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

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另外，包括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上海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阚春林

2008年7月24日于南昌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

关于独立性的补充声明

一、基本情况

1. 本人姓名：阚春林

2. 上市公司全称：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3. 其他情况：详见《独立董事履历表》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二、是否为国家公务员或在有行政管理职能的事业单位任职的人员？

是□　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三、是否为在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或者控股股东的子公司、分公司等下属单位任职的人员或其亲属？

是□　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四、是否是在为本公司提供审计、咨询、评估、法律、承销等服务的机构任职的人员并参与了有关中介服务项目？是否为该机构的主要负责人或者合伙人？

是□　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五、是否为在本公司贷款银行、供货商、经销商单位任职的人员？

是□　否□